

楔子

梁惟喬手持一把短槍站在威狄國際服務公司的祕密總部射擊室裡，美麗的臉上神情專注，朝著前方八個快速移動的人型立板開始射擊，真槍實彈。

「妳好，我叫尹雪莉，本來是組織裡的菜鳥，不過妳加入後我就成為前輩了，妳有什麼不懂的儘管來問我，以後我就叫妳喬。」

雪莉是新加坡人，染著一頭橘紅短髮，長相亮麗，比梁惟喬早三個月加入組織。因為年紀相近，她們很快成為好友，雪莉個性活潑熱情，在她的帶領下，安靜話不多的梁惟喬很快就適應了組織裡的生活，和大家相處融洽。

她們一起接受各種訓練，雪莉長得高，因此空手道的爆發力比她強，而她則是擅長傳統武術和拳擊，兩人在結合武術與格鬥的實戰比賽下各有輸贏，實力相當。此外，她的射擊一直優於雪莉，雪莉從不嫉妒，還笑著說以後若一起出任務，射擊方面就靠她了。

梁惟喬十六歲進入公司，十年的相處，她和雪莉猶如親姊妹，隨著年齡漸長，也會談及未來離開組織後的生活，雪莉覺得她們應該找一對兄弟結婚當妯娌，這樣就能成為一家人，當一輩子的好姊妹。

對於雪莉的提議，她微笑以對。

半年前，她和雪莉一起執行任務，從法國富商的收藏室偷出一幅世界名畫。

得手後，她將畫收好，說道：「雪莉，我們快點離開。」

砰！

一顆子彈從梁惟喬右後背貫穿前胸，她低頭看著胸前暈開的一片血紅，無法置信，十分錯愕。

後方的人隨即朝她開第二槍，這次是左大腿中槍，劇烈的疼痛讓她跪倒在地上。

「喬，對不起，但我真的需要這幅畫。」

看著雪莉拿走畫作，梁惟喬立刻從短靴裡掏出一把新型迷你左輪手槍，長度不到十公分，重量只有十九點八公克，口徑為二點三四毫米，但射程卻可達百公尺。她瞄準背叛者的身影，但直到那個身影消失在視線裡，她都未扣下板機。

後來她被趕來支援的隊員救走，送回澳洲總部。

幾日後，雪莉身上所植入的晶片被發現在一具女屍身上，地點在美國洛杉磯，但那並不是雪莉，她就此消失。

一隻大手握住了梁惟喬微抖的右手，她看向那人，是隊長雷恩。

三十五歲的雷恩是他們的小隊長，是個金髮的帥大叔，他曾經是美國海軍三棲特戰隊又稱海豹部隊的成員，退役後加入組織。

雷恩看了眼前方的人型立板，帥氣的臉龐咧嘴一笑，「喬，看來妳今天的狀況不太好。」

只要擊中人型立板的致命點，板子就會掉落，喬是組織裡很出色的神射手，向來百發百中，但此刻八個人型立板一個也沒有掉。

梁惟喬內心苦笑，就算她表現得不在乎，也騙不了自己的心，每次持槍她便覺得

右後背疼痛不已，因此失了準頭，練習跑步時則感到左腿非常沉重。

其實她身體上的槍傷早就癒合了，但心口的裂痕卻依然存在。

「喬，我幫妳接了個小任務，相關資料已經輸入妳的手錶裡，地點在台灣，妳就當去散心，好好玩一玩吧！」雷恩說著。

這是她受傷後首次接下任務，梁惟喬打開手腕上的智慧手錶，輕按幾下後，將任務內容投影到牆上。

女客戶想要奪回八歲兒子的監護權，又怕前夫會傷害兒子，因此找人保護。

比起以前和俄國黑幫交手，這個果然是個小任務。

然後，梁惟喬想起一件事，「隊長，亞倫昨天又收到炸彈了，我在想是否要讓亞倫停止追蹤面具怪客？」

「喬，不管面具怪客追查妳的目的是什麼，一定要把那傢伙給揪出來。」雷恩很堅持，「而且現在叫亞倫那小子收手，妳覺得有可能嗎？」

四年前，組織的電腦被一名駭客入侵，這是不曾有過的事，反追蹤駭客，最後查到的是一個面具，因此該名駭客被稱為面具怪客，而他們也發現面具怪客是在追查關於梁惟喬的事。

多年來，面具怪客不定期入侵組織的電腦系統，但他們始終無法追查到對方的身份，只能說高手在民間。兩年前組織吸收了年僅十七歲的電腦天才少年亞倫，之後便把追蹤面具怪客的任務交給他。

亞倫曾說用一天的時間就可以把對方揪出來，結果兩年過去了，每當他快追查到面具怪客時，就會收到對方送來的一顆炸彈，一次次摧毀他電腦裡所有的追蹤程式，讓他氣到跳腳，但也愈挫愈勇，直說等查到對方後，他要叫對方一聲「老大」。雖然不知道面具怪客的身份，不過大家猜測應該是同行，又或者曾在某個組織待過，連老闆都對他很感興趣。

梁惟喬對於面具怪客為何要追查她不是很在意，只猜對方可能是仇家，想著等哪天對方現身對上了，再幫亞倫出口氣。

第一章

台灣，八月底暑假結束後，緊接而來的便是開學日。

四育國小位在南投某個小鎮，新學期教師方面沒有異動，不過會計室原先的會計佐理員請了育嬰假，因此新來一位約聘的佐理員。

開學的第二天上午，會計室主任張雅真抽了個空，帶著新來的梁惟喬到各個辦公室做簡單的介紹。

「會計室新來的佐理員，她叫梁惟喬，很年輕，今年才二十六歲。」

「大家好，我是梁惟喬，以後請多多指教。」梁惟喬淡淡的說著。

她穿著淺藍色襯衫搭配灰色長褲，將烏黑的及肩長髮綁成馬尾，精緻的臉蛋沒有上妝，只塗了淡淡的唇膏，模樣清秀可人。

說完話之後，她微微垂下眼瞼，在大家看來，這位新來的會計佐理員個性很文靜。拜訪完一圈，張雅真帶著梁惟喬回會計室，經過教務處時被教學組長喊住，兩人說著話，梁惟喬則靜靜的站立在一旁。

此時，走廊的另一端走來一名高個兒男老師，他的穿著跟其他男老師沒兩樣，白襯衫加上深藍色西裝褲，不過長得很高，至少一百八十五公分以上，俊美的臉上戴著有些老派的黑框眼鏡，斯文俊秀，加上那筆挺的走姿，俊帥迷人，風度翩翩。走近後，男老師也瞧見梁惟喬了，兩人視線對上，男老師露出了溫柔又帶點寵溺的微笑。

寵溺？梁惟喬眉心微蹙，她肯定自己看花了眼，大概是因為今早天氣太好，陽光太刺眼了。

上課鐘聲響起，教學組長說完話後走進教務處，張雅真也準備帶著梁惟喬回辦公室。

看到迎面走過來的男老師，她頓時笑得花枝亂顛。

在這種鎮上的小學裡，年輕單身的男老師本來就不多，長得一表人才的更是少之又少，雖然她是兩個孩子的媽，有個在銀行任職的老公，但每次見到孫易凡，她就變成了小粉絲，可以欣賞美男大概是在這所小學任職的最大福利了。

「易凡老師，你現在要去上課嗎？」張雅真笑問著，心道：今天的易凡老師還是一樣很帥，名副其實的男神老師。

「對。」孫易凡點頭。

「那我快點幫你介紹一下，這位是我們會計室新來的佐理員……」

「張主任，妳不用介紹了，我認識梁小姐。」看到張雅真愣了下，他儒雅一笑，解釋道：「梁小姐上個星期搬進我住的那棟公寓，成為對門鄰居，昨天在學校遇見她，我才知道原來她是新同事。梁小姐，歡迎妳的加入。」

「謝謝。」梁惟喬神情淡漠。

又與張雅真寒暄了幾句，孫易凡便走上二樓要去上課，而張雅真和梁惟喬也準備回會計室。

此時梁惟喬往樓梯的方向看了下，正好孫易凡也回頭，朝她眨了下眼睛，露出了迷人的微笑。

梁惟喬臉上沒有任何反應，她跟在張雅真後面往前走。

回到辦公室，張雅真坐在位子上後，想起剛剛孫易凡說的事，語氣緊張的問：「惟喬，剛剛易凡老師說妳是他的對門鄰居，妳不會真的就住在他家對門的套房吧？」

「對。」梁惟喬愣了一下才點頭。

張雅真驚訝不已，「惟喬，妳怎麼會去租那間套房呢？妳知道那間套房有問題嗎？那可是凶宅耶！」

「我知道，房東羅先生跟我說過房子的事，不過他說會算我便宜一點，我沒有什麼忌諱，就租下來了。」梁惟喬老實回答。

多年前，一對三十多歲的夫妻向羅先生租下小套房，兩年前丈夫因為外遇想離婚，被妻子拿水果刀刺了一刀，命中要害，送醫不治。

後來陸續有人承租那間套房，發生不少靈異事件，因此房客總是入住沒有多久就搬走，那間套房自此成為小鎮上有名的凶宅。

「惟喬，我勸妳有空還是去找其他地方住，不要為了省那一點錢，萬一真的出了

什麼事就不好了。」張雅真替梁惟喬感到擔心，「不過羅地主也真是的，居然把凶宅租給妳，大概看妳是外地來的，年輕好欺負吧。」

那名房東是小鎮上的有錢人，擁有不少的房子和土地，因此被稱為羅地主。

「主任，謝謝妳的關心，不過我真的不在意那種事。」梁惟喬說著。

「現在的年輕人都不相信那種事。」對於梁惟喬的回答，張雅真毫不意外，但還是勸著，「總之妳自己多注意點，要是有什麼怪事發生，記得要馬上搬家。」

「我知道了，謝謝主任。」梁惟喬點頭。

「說起羅地主，就讓人想到他家那個被寵壞的小霸王，都已經當兵退伍回來了，還整天無所事事，只會騎著引擎聲吵死人的機車到處玩，前陣子我還看到他和幾個很像流氓的人在一起，羅地主若再不好好管教兒子，那小霸王恐怕真的會走上歧路，到時候有得他後悔。」羅地主夫妻原本只有兩個女兒，快四十歲時才生了個兒子，能不寵嗎？只是一旦變成流氓，人生大概就毀了。

張雅真喝了口茶後，話峰一轉，「不過惟喬，真沒想到妳會成為易凡老師的鄰居，雖然易凡老師有個兒子，但他可是我們小鎮上的黃金單身漢呢，長得高又相貌堂堂，個性溫和有禮，可說是各方面都很完美，只可惜他說他沒有結婚的打算。」謙謙君子？梁惟喬想起剛剛孫易凡在樓梯上的眨眼和回眸一笑，有些無法認同。

「雖然如此，易凡老師還是很搶手，教學組長就曾經替她留美碩士的表妹保媒，不過被拒絕了。還有啊，之前我們學校有個教音樂的江老師，長得很漂亮又有氣質，非常喜歡易凡老師，雖然被拒絕，她還是默默等了兩年，但江老師都三十一歲了，哪能再等下去，最後只能死心去拍親後嫁給別人，上學期調去台中市一所國小任教。」八卦話題一開啟，張雅真便滔滔不絕。

梁惟喬神情專注地聽著張雅真所說，不是她對孫易凡感興趣，而是孫易凡就是她所要調查的傢伙。

孫易凡收養了雙胞胎弟弟的兒子孫翔宥，今年八歲，小學二年級，也就是她這次任務裡要保護的對象。至於孫易凡，三十二歲，是她要調查的對象，她在保護孫翔宥的同時，最好找出屬於孫易凡不適合當監護人的證據，讓孫翔宥的生母可以順利奪回孩子的監護權。

長相和身材都不錯，職業是個老師，無不良嗜好，張主任說他是各方面都很完美的男人，可是只因為要扶養弟弟的孩子，就決定不結婚？梁惟喬怎麼想都覺得怪怪的。

張雅真雖然還想再繼續說下去，不過因為有電話進來被打斷了。

梁惟喬不再多言，開始工作。

星期六的上午，一向早起的梁惟喬跟往常一樣，在做完兩百下的伏地挺身後開始打拳，這不只是鍛鍊體力，也是為了保持身體的靈活度。

沙發和茶几全被她搬到客房去了，空無一物的客廳鋪上軟墊後成了練習場。

在發現自己連一個簡單的側空翻都做不好後，她有些洩氣的結束訓練走進浴室。

沖過澡，失落的心情緩和了許多，她走到窗邊，沉靜的看著天空。

孫易凡和弟弟孫易揚是雙胞胎，個性一靜一動，孫易揚年紀輕輕就成為賽車手，二十二歲那年認識了剛從美國留學回來的富家千金范采霓，兩人很快陷入熱戀。范采霓為了男友和家裡鬧翻，離家和孫易揚同居，之後早產生下孫翔宥，不過在孩子剛滿週歲時，兩人分手了。

范采霓就是她的僱主，當年和孫易揚分手後，自動放棄兒子的監護權，二十八歲時嫁給年長兩歲的謝克威。

謝克威是鐸承電子謝董事長的次子，現為該公司的副總，夫妻倆在半年前離婚了。離婚後回娘家的范采霓進入父親的公司工作，得知孫易揚早已過世，想要接回兒子，又怕前夫會傷害兒子，因此才會找上威狄國際服務公司。

孫易凡退伍後在北市一所國小任職，因為弟弟與女友分手，又沉浸於賽車事業，早產的孫翔宥便由他撫養照顧。

幼兒時期的孫翔宥身體不好，常常生病，最後孫易凡選擇帶他來到南投生活。四年前孫易揚在美國拉斯維加斯的比賽中發生意外，身受重傷，孫易凡向學校請了長假，帶著孫翔宥前往美國照顧孫易揚，陪他做長期復健，他們在美國待了八個月才回台灣。

出意外後，孫易揚不再當賽車手，改為經營職業賽車隊。兩年前一次外出和朋友相聚時發生車禍過世，他早先立有遺囑，孫易凡成為兒子孫翔宥的監護人。

范采霓說她不想上法庭打官司，免得傷害孩子，因此曾私下派人找孫易凡談過這事，不過被斷然拒絕了。

根據她這些天的觀察，孫易凡平日到學校教書，傍晚下課去安親班接孫翔宥回家，之後就幾乎不再外出。

資料上顯示他大學時曾經有個交往一年的女友，不過兩人在畢業前分手了，而那位前女友已在多年前結婚了。在那之後，十年來孫易凡似乎不再有任何的戀情，不只沒有女友，也沒有關係親密的女性友人。

若說為了撫養照顧孫翔宥不結婚就算了，連女友也不需要？她覺得應該是有其他原因。

想起張雅真前幾天還說孫易凡是玉樹臨風的完美男人，她不禁覺得有點好笑，因為她總覺得孫易凡不像外表那般斯文儒雅，反倒給人一種賊賊的感覺，她也不太會形容，只認為有必要再好好觀察孫易凡。

此時門鈴響起，打斷了梁惟喬的思緒，她看了下手錶，九點五分，會在這個時間點來按她家門鈴的，恐怕就只有對門那對父子了。

梁惟喬走上前去打開大門，她沒猜錯，果然是孫易凡和孫翔宥，這是她搬進這間套房十天以來，他們父子第五次來按她的門鈴。

「惟喬阿姨，早安。」孫翔宥一見到她就很有禮貌的笑著問候，他是個帥氣又可愛的孩子。

而站在孫翔宥身後的孫易凡，臉上跟他一樣堆著微笑。

「梁小姐，早，希望沒有打擾到妳。昨天我收到大學好友寄來的一箱文旦，數量

很多，因此拿了幾顆送給妳。」孫易凡將裝了五顆文旦的袋子拿給梁惟喬。

梁惟喬看了眼孫易凡，才伸手接下文旦，「謝謝。」

來台灣之前，她已經知道孫易凡對門的套房因為是凶宅空了許久，而她將會租賃入住。她想著該怎麼接近孫易凡和孫翔宥，並和他們打好鄰居關係，讓她更方便保護孫翔宥，只是她並不擅長和人打交道。

以前雷恩就曾說過，初認識她時會覺得沉靜的她給人感覺有些淡漠疏離，雖然他後面補了句說她「面冷心軟」，但她的個性本來就不活潑，這是事實。

孫易凡和孫翔宥第一次來按她的門鈴，是在她搬進來的第二天，也就是上個星期六，時間是上午十一點左右。

那時孫翔宥手上端著一盤壽司，孫易凡溫和笑著說是送給新鄰居的見面禮，態度謙和有禮，孫翔宥則笑著說他也有幫忙做壽司。

看著孫翔宥可愛的笑臉，她無法拒絕，只能收下了。

接下來按門鈴的理由每次都不一樣，像是里長嫁女兒，送給孫易凡兩盒喜餅，他將其中一盒喜餅送給她，她本來想說不用了，但又覺得開口拒絕有點麻煩，因此只能接下。

還有一次，孫易凡拿著一個自行車的置物籃來按門鈴，他說年初幫翔宥換了輛大一點的自行車，還裝上置物籃，結果有同學笑他說只有女生才會裝，翔宥回家後說不想要，因此拆下了。他看她天天騎自行車去學校，若裝上置物籃，她就可以把側背包放在籃子裡了。

解釋完，他便走進電梯，下到一樓。

等她隔天早上要騎自行車去上班，看著已經裝好的置物籃，她想著昨天她好像沒有答應要裝籃子吧？不過裝了就裝了，反正可以放東西。

梁惟喬在接下文旦後，不只心生警戒，也有著很大的疑惑。

若是一次兩次還可以當成是敦親睦鄰，但連續五次來按門鈴，如此主動的示好親近，不會太怪異嗎？難道孫易凡知道她的身分？

但梁惟喬隨即否定這樣的可能性，若他知道她是來幫范采霓奪回兒子的監護權，應該會把她當成敵人，不可能送東西給她。

所以他的自來熟，他的送東西、幫她裝籃子，純粹只是敦親睦鄰？

梁惟喬看著面前的一大一小，問道：「你們要出門？」他們倆的穿著與先前來敲門時不太一樣。

回答她的是孫翔宥，他一臉開心的說：「對，我跟我老爸現在要去市場買大章魚，我老爸中午要做章魚煎餅。惟喬阿姨，我跟妳說喔，我老爸做的章魚煎餅世界第一好吃！」

「是嗎？」孫翔宥要外出，梁惟喬考慮著是不是要一起去，可以趁機觀察他們的互動。

「惟喬阿姨，妳有吃過章魚煎餅嗎？」

「沒有。」梁惟喬也沒有聽過這道料理。

「是嗎？那惟喬阿姨，妳中午要不要來我們家一起吃午餐？我會叫我老爸多做一

些章魚煎餅。老爸，我可以邀請惟喬阿姨來我們家吃午餐嗎？」孫翔宥側頭問著孫易凡，一心想讓梁惟喬也吃到很好吃的章魚煎餅。

「當然可以，我很歡迎惟喬阿姨來我們家吃午餐，我會做很多章魚煎餅。」孫易凡笑著摸摸兒子的頭。

「太好了，謝謝老爸。」孫翔宥小臉上滿是粲笑，「到時候我來擠上美乃滋。」

「好，那美乃滋的部分就交給你負責了。」

「沒問題。」

梁惟喬這個被邀請人從頭到尾都沒有回答要不要去做客，但眼前這對父子已經替她做好決定了，她不禁想起他們第一次來按她家門鈴，情況就跟現在差不多，他們父子一搭一唱的說完，最後她只能收下壽司。

孫翔宥年紀小，心思單純，應該只是純粹想讓她也嘗嘗孫易凡做的章魚煎餅有多好吃，才會邀請她去他們家做客。剛剛看到他說起章魚煎餅，眼睛都發亮了，加上那麼可愛的笑容，還真的讓人無法拒絕。

孫翔宥心思單純，那麼孫易凡呢？

根據她的觀察，他在學校的行為舉止的確溫和有禮，跟男老師們講話會笑個幾聲，但面對女老師，不管已婚或未婚，和她們說話，他都有意無意的和對方保持一定的距離，雙唇微彎的角度一模一樣，笑容看似溫和，但其實很敷衍，她看得出來他並不想與那些女教職員們太過親近。

這樣一個在學校與所有女性刻意保持距離的他，卻主動來按她家門鈴五次？梁惟喬此刻內心對孫易凡的警戒又提升了不少。

孫易凡看著梁惟喬，臉上神情不自覺地柔和了幾分，「梁小姐，我想妳應該還沒有去過這裡的市場吧？鎮上市場的規模雖然不是很大，但市場裡賣的蔬果跟海鮮都很新鮮，也有賣各種小吃，妳若不忙的話，要不要跟我們一起去市場逛逛呢？」

「好。」梁惟喬幾乎沒有猶豫就點頭了。

本來她就想跟著孫翔宥一起出門，現在她倒想知道孫易凡對她如此的友善，究竟是怎麼一回事？

待梁惟喬準備完畢，三人騎著自行車一起前往市場，大概騎十分鐘左右就到了。自行車才剛停下，他們便遇上孫翔宥的同學王銘智跟他就讀小五的表哥。

打完招呼後，孫翔宥聽到王銘智的表哥是要去教王銘智如何破關，他也有玩那款遊戲，想要知道怎麼破關，因此問孫易凡可不可以去王銘智家。

孫易凡點頭，對於孫翔宥跟同學的相處，他一向不會過問太多，不過玩線上遊戲還是得有限制，因此他要孫翔宥十一點前回家。

「好。」孫翔宥開心的向孫易凡和梁惟喬說再見後，隨即跟著王銘智一起離開。當了多日的鄰居，梁惟喬知道孫易凡會讓孫翔宥單獨行動，上次她還見到孫翔宥獨自外出去超商買飲料，孫易凡像是一點也不擔心孫翔宥會有危險。

所以范采霓並沒有讓人通知孫易凡，關於她前夫可能會傷害孫翔宥的事？

不過也是，畢竟這件事對爭取監護權更為不利，難怪范采霓會找上威狄，希望孩子在回到她身邊之前，他們能好好保護孫翔宥。

只是據她這些天的觀察，孫翔宥周遭似乎沒有什麼可疑的人出現。雖然如此，還是得謹慎一點，她想待會兒就找個藉口離開，繞去王銘智家確認孫翔宥的安全。她早已查清楚與孫翔宥有所接觸的人都居住在何處，以備不時之需。

之後梁惟喬跟著孫易凡將自行車停在市場前面的空地，一起走進市場。

市場入口處有一個菜攤，五十多歲的老闆娘見到孫易凡，很熱情的招呼，「孫老師，你今天想買什麼菜呢？今天的白蘿蔔又大又漂亮，要不要買一條回去煮湯呢？」

然後她注意到了站在孫易凡身邊的梁惟喬，有點驚訝的問：「孫老師，這位年輕的小姐該不會是你的女朋友吧？原來你已經有女朋友了，認識你這麼多年，第一次看到你帶女朋友出來，本來我還想把我妹妹的女兒介紹給你。」最後誇讚道：「不過你女朋友長得真漂亮。」

孫易凡見老闆娘誤會了，笑著解釋，「老闆娘，這位梁小姐不是我的女朋友，她是四育國新的同事，也是我的新鄰居。」

原來不是女朋友而是新鄰居，那就好，她還想著把外甥女介紹給孫老師呢！雖然外甥女今年才二十四歲，和孫老師差了七、八歲，但嫁給年紀大一點的丈夫才好，這樣比較會疼老婆。

不過新鄰居的話，那不就是……老闆娘瞧了眼梁惟喬，忍不住問道：「孫老師，這位小姐該不會住在羅地主家的那間凶宅吧？」

小鎮不大，因此羅地主家那間套房鬧鬼的事很多人都知道，羅地主甚至請道士來做法，但好像沒用，聽說住進去的幾個女孩，其中一個還差點從陽台跳下樓，總之，後來沒有人敢租，而那間套房也賣不出去。

「老闆娘，我之前就說過了，那間套房不是凶宅，當初那位被妻子砍傷的先生，他有來按我家的門鈴，要我幫他叫救護車。」這話其實孫易凡已經說過很多次了，只是大家依舊認為那間套房是凶宅。

「孫老師，這你就不懂了，就算那個先生不是在那邊過世的，但他是冤死的，怨氣太重了，因此死後一直待在套房裡不願離開，不然羅地主也不用請道士去做法了。沒想到這位小姐膽子這麼大，居然敢住進那間套房。」老闆娘說完後，又朝梁惟喬看了一眼。

梁惟喬對於老闆娘一臉探究似的看著自己感到有些納悶，不太明白為何老闆娘要用這種帶點疑惑與審視的目光看著她，等到日後傳出她為了倒追孫易凡而不怕死的住進凶宅的傳聞後，她才有所頓悟。

梁惟喬不怎麼喜歡老闆娘看她的眼神，同時她也注意到其他攤位的人紛紛看向她，本來就想離開的她決定閃人。

「孫老師，我突然想起有些日用品要買，那麼我就不逛市場了。」說完，梁惟喬轉身往外邊走，沒想到孫易凡居然跟過來。

「我陪妳過去。」

「不用了。」只是走到前面空地而已，哪需要人陪。

然而就算梁惟喬說了不用，孫易凡還是跟她一起走到停放自行車的地方。

「梁小姐，妳喜歡蘿蔔湯嗎？我中午打算煮蘿蔔湯。」孫易凡笑問著。

梁惟喬看著站在自己面前斯文俊雅的男人，他跟她走過來，就只是為了問她喜不喜欢蘿蔔湯？

打從第一次見面，他就對她露出很親切的笑容，而此刻，陽光下，男人英俊臉上的那抹微笑似乎帶著熱度，給人的感覺很溫柔也很溫暖。

之前她對眼前的溫煦笑容就有著一股熟悉感，讓她不禁懷疑，難道他們認識？可是在她的記憶裡，她並不曾見過他。

她五歲在育幼院被懷特夫婦領養後便去了美國，一直到十五歲那年才回到台灣尋親，不過那次她只在台灣待了一個星期左右，別說孫易凡了，她根本沒認識什麼人便回美國了，加入組織後更不可能和孫易凡有任何接觸或交集。

至於孫易凡，十一歲他母親過世後，他和弟弟孫易揚便由舅舅舅媽收養，高中時兄弟倆結束寄人籬下的生活，半工半讀完成學業。四年前他為了照顧受傷的弟弟，在美國待了八個月，而那個時間點她剛好不在美國。

但若是她以前並不認識孫易凡，那麼那抹熟悉感從何而來？

當她思索這個問題時，她想起曾經有個人也會對她這麼溫柔地笑著，像是大哥哥，那個人就是周安迪。

安迪哥比她大十二歲，父親是華裔美國人，母親是墨西哥人，因此安迪哥的五官深邃，以前也是組織的一員，不過三年前離開了，目前在洛杉磯經營健身中心，當年便是安迪哥帶她加入組織的。

別看安迪哥一身健美的肌肉，生得陽剛壯碩，個性卻很溫柔，是個很會照顧人的大哥哥，他最大的特色就是臉上經常掛著溫和又開朗的笑容。

梁惟喬看著孫易凡，或許是因為他的笑容和安迪哥的有幾分相似，才會讓她有著熟悉感吧！

兩人以前沒有交集也不認識，那麼孫易凡為何對她如此的親近，笑得如此溫柔？一個人怎麼會平白無故對別人好呢？與其自己繼續猜測各種原因，梁惟喬決定試探他。

「孫老師，我可以問你一件事嗎？」梁惟喬問道。

「好，妳問。」孫易凡笑著點頭。

「我覺得你好像對我特別的友好、特別的親近，還是我想太多了，只是我的錯覺而已？」

雖然一開始他的主動親近讓她省去麻煩，能輕易與他們父子熟識，也讓她可以便利行事，像上次她就陪獨自外出的孫翔宥一起去買飲料，可是她並不想和他們有太多的交集，如果這兩人知道她是來分開他們的，也許會恨她也不一定。

孫易凡收起笑容，定定的看著梁惟喬。

現在還不是說實話的時候。

她不只長相和小時候相像，連個性也是，當她有不明白的事，就會像這樣皺著眉頭，他當時還想，小小年紀怎麼就會皺眉頭了？心思也未免太重了，不過表情很逗趣可愛，讓他笑著將她抱入懷中。

「我還以為妳都沒有察覺呢。」孫易凡再次笑了，「不是妳想太多了，也不是妳的錯覺，我的確對妳比起他人還要更好，因為妳是特別的。」

「特別的？什麼意思？」梁惟喬追問到底。

「因為妳和我的初戀情人長得很像。」孫易凡溫柔的回答。

「什麼？」她長得像他的初戀情人？這個答案讓梁惟喬感到既驚訝又很不可思議，本來她還以為在她質問他之後，他或許會回答是她想太多了，以後就不會再對她如此的友好，沒想到會聽到這樣的回答。

然後梁惟喬想起一件事，在她出發來台灣的前兩天，百合子來找她。

中日混血的百合子是組織情報搜集組的組員，和她有著不錯的交情，知道這是她傷後首次執行任務，叮嚀她一切小心，需要什麼資料可以隨時打電話給她。

那時她正好在看孫易凡的相關資料，那一頁提及孫易凡的感情生活，還附上他前女友的照片，百合子看到照片後，有些訝異的說這個前女友跟她長得有點像，一樣有雙漂亮的圓眸，美麗臉蛋，最後笑說還是她比較好看。

所以孫易凡直到現在依然喜歡前女友？是因為這個緣故，他才決定不結婚的？

張主任說他為了撫養孫翔宥而決定不結婚，那時她就在想，難道結婚了就不能好好撫養孫翔宥了？原來背後是有原因的。

雖然覺得很不可思議，但這麼一來所有的事情都說得通了，她依然記得孫易凡第一次見到她時，臉上露出了彷彿見到故人的驚喜表情，原來她沒看錯，是因為她長得和他的前女友相像。

忽地，一隻手輕摸著她的頭，梁惟喬愣愣地抬眸看著孫易凡，只見他神情溫柔對她輕笑著。

「我不知道妳在想什麼，想得這麼專注，也許在想我是個很奇怪的男人，不過妳放心，我不是壞人，我絕對不會做傷害妳的事，所以妳不用擔心。」孫易凡又摸了摸之後才把手收回去，「好了，我去買大章魚跟蘿蔔了。」

看著孫易凡走向市場，梁惟喬依舊愣在原地。

如果說孫易凡之前的笑容讓她感到熟悉，那麼此刻他摸著她的頭跟她說話的情景讓她感到更加熟悉，好像很久以前也有人像他這般摸著她的頭……

只是雖然有著熟悉感，卻完全沒有記憶，也想不起來是何時發生的。

有可能是去美國之前，育幼院也有人對她這麼做吧。

算了，如果是以前在育幼院發生的事，想不起來也無所謂了，畢竟育幼院已經不在了，而她也沒有打算要尋親，任務完成後她就會離開台灣，下次再來，可能是很多年後，又或者可能不會再來了。

當她準備騎自行車離開時，對面傳來一陣叫喊聲，吸引了她的目光。

「妳快點走開，我的肉羹麵不賣給妳。」

「為什麼不賣給我？老娘又不是沒錢。」

「妳去別家買麵，別站在這裡，客人都不敢來了。」

「我就是要買肉羹麵。」

梁惟喬看到馬路對面肉羹麵攤子的老闆娘正在和一位年約三十多歲的女子爭

吵，那女子留著大波浪長髮，身上穿著睡衣，身體有些搖晃，似乎是喝醉了。

「叫妳走開，聽不懂喔？」老闆娘生氣了，動手推了下女子，只見女子重心不穩的跌坐到地上，她火氣依舊不小，罵道：「幹麼一大早喝醉跑來我的麵攤鬧，真是晦氣，快點滾開！」

之後老闆娘不再理會那名女子，轉而走進麵攤。

梁惟喬注意到，旁邊的人來來往往，幾乎都看到了這一幕，卻沒有一個人停下腳步，每個人臉上都是不以為意，像是看慣了這樣的情景。

最後那名女子從地上起身，因為喝醉了，站得不是很穩。

她用手指了指麵攤，帶著醉意喊道：「有什麼了不起的，去別家買就去別家買，妳們的肉羹麵又鹹又難吃，老娘也不想吃，哼！」

周遭的人彷彿沒看到她似的，各做各的事。

梁惟喬不再關注，騎著自行車離去，她想去熟悉鎮上的大街小巷，不過在此之前，她得先去王銘智家，確認孫翔宥是安全的。

第二章

中午時分，梁惟喬進了孫易凡父子的家，陪孫翔宥一起吃午餐。

剛剛學校警衛室打電話給孫易凡，說老師辦公室被小偷闖入，已經報警了，而身為事務組長的他現在得前往學校處理，可能無法馬上回來，因此他讓梁惟喬和孫翔宥先一起吃午餐，梁惟喬答應了。

坐在孫家餐桌前，梁惟喬吃著章魚煎餅的同時不忘環視四周，她很訝異，一個男人獨自撫養孩子，屋子居然能如此整齊乾淨。

「惟喬阿姨，我沒騙妳吧，我老爸做的章魚煎餅是不是很好吃？」孫翔宥大口吃著沾上美乃滋的章魚煎餅，只覺得真的太好吃了。

「嗯，很好吃。」煎餅裡面不只有吃起來Q軟彈牙的章魚，還有蛋、高麗菜跟其他配料，上面則是海苔粉跟柴魚片，淋上美乃滋，十分美味，她沒想到孫易凡的廚藝這麼厲害。

「以前我爹地也很喜歡一邊吃我老爸做的章魚煎餅，一邊喝著啤酒，不過他已經過世了。」孫翔宥有些落寞的說著。

梁惟喬很訝異孫翔宥竟然會提起孫易揚的事，「翔宥，你知道孫老師他不是你的親生父親？」孫易揚過世時他才六歲而已，她以為那時的他還不懂。

「我知道，我老爸其實是我的大伯父，是我爹地的哥哥。」孫翔宥用一副小大人的口吻說著，「兩年前我爹地過世了，那個時候幼稚園的同學都說我以後沒有爸爸了，我回家後大哭，老爸就跟我說我本來就有兩個爸爸，之後他拿下眼鏡，真的跟我爹地長得一模一樣耶！老爸說爹地雖然不在了，但我還有他這個爸爸，之後我都叫他老爸。」

原來孫翔宥會叫孫易凡老爸，是這樣一個讓人感到心疼的原因。

孫翔宥長得好，個性開朗又活潑，一看就知道孫易凡把他照顧得很好，他又要工作又要帶孩子，應該很辛苦吧！最後還做了孫翔宥的老爸，可見他有多麼疼愛孫翔宥，而孫翔宥也很依賴他，父子倆的感情很好。

梁惟喬夾著章魚煎餅的手停頓了下，如果有一天，孫翔宥知道她其實是來拆散他和孫易凡，他就不會對她笑得這麼燦爛可愛，這樣的親近她了吧？應該會覺得她是個壞人，至於孫易凡，大概也是如此。

「惟喬阿姨，如果妳想要多加一點美乃滋，就跟我說。」孫易凡剛剛誇讚他淋上美乃滋技術愈來愈好了，讓他笑得好不得意。

「好。」

「說起來，比起瑤瑤姊姊，我還比較喜歡惟喬阿姨妳呢！」孫翔宥一邊吃著煎餅，一邊說：「我老爸好像也跟我一樣，都比較喜歡惟喬阿姨。」

孫易凡對她好是因為她長得像他的前女友，這個可以不用再提了，倒是瑤瑤姊姊是誰？跟孫易凡有什麼關係呢？

梁惟喬問：「翔宥，瑤瑤姊姊是誰？」

「瑤瑤姊姊住在我們學校後面那間很大的房子裡，前幾天我出去買東西的時候遇見瑤瑤姊姊了，瑤瑤姊姊問我，她做我的新媽咪好不好？不過我沒有回答她。」孫翔宥表情有些為難。

這麼聽來，那個瑤瑤姊姊應該是喜歡孫易凡的。

「翔宥，你不喜歡那個瑤瑤姊姊嗎？」

「我也不是不喜歡瑤瑤姊姊，不過比起新媽咪，我倒是比較想要見一下我自己的媽咪。」孫翔宥像是意識到自己剛剛說了什麼，有點緊張的說：「惟喬阿姨，這個是祕密喔，妳可千萬不能跟我老爸說。」

「好，你放心，我不會說的。」梁惟喬做出承諾。

孫翔宥他再怎麼聰明也只是一個八歲的孩子，會想要見自己的媽咪是人之常情，想當初十五歲的她，還專程來到台灣想要尋親呢。

「翔宥，你知道關於你媽咪的事嗎？」

「我不知道，我沒有見過我媽咪，以前我一提起媽咪，爹地就生氣。老爸說我媽咪和我爹地在我很小的時候就分開了，她現在有自己的家庭和生活，等我長大了，上大學以後就可以去找我媽咪。」孫翔宥說到這裡，忍不住歎了一口氣，「可是啊，我覺得我現在已經長大了。」

意思是說，他現在就想要見他媽咪是嗎？「翔宥，其實我覺得你可以把這樣的想法跟你老爸說。」

梁惟喬一直以為笑起來天真無邪的孫翔宥過得無憂無慮，卻沒想到一個八歲的孩子心中藏了這麼多事。

孫翔宥想了下，眉頭皺了皺，然後搖頭，「還是不要說好了，以前我爹地都會很生氣的要我不准再提媽咪的事，老爸雖然沒有生氣，不過我覺得老爸也不喜歡我媽咪。其實我也沒有想要做什麼，就只是想知道我媽咪長什麼樣子而已。」

梁惟喬為孫翔宥感到心疼，原來小孩子的心靈壓力也不小，翔宥已經八歲了，他有自己的想法，大人們在爭監護權的同時，是不是也該問問小傢伙自己的意見？該怎麼做對他才是最好的呢？

之後孫翔宥沒有繼續剛剛的話題，而是說起他班上的事。

梁惟喬是一個很認真的聽眾，時不時就他的話題發表意見。
直到一個多小時後，孫易凡回來，她才回到自己的公寓。

晚上九點半，孫易凡送孫翔宥上床睡覺後回到房間。
他打開書桌上的筆電，將眼鏡放在旁邊，看著電腦上的資料。
其實他並沒有近視，他是國中時開始戴眼鏡的，那個時候個性活潑的弟弟很受女孩子們喜歡，有不少女同學寫情書給弟弟，卻把他誤認為是孫易揚，讓他煩不勝煩，最後他戴上眼鏡來跟弟弟做區隔，戴久就成習慣了。
他伸手拿起放在旁邊的皮夾，從皮夾裡拿出一張照片，照片裡一個男孩抱著一個小女孩，其實這是一張經過掃描後複製的照片，原始照片被他小心收藏著。
照片上的男孩是他，當時十一歲，而他所抱的小女孩，是年僅五歲的梁惟喬。
十一歲那年，也就是他五年級的下學期，他記得才剛開學沒多久，媽媽就被醫院診斷出大腸癌第三期，儘管病情不樂觀，媽媽還是決定開刀接受治療。
媽媽的一個朋友是聖心育幼院的志工，她把媽媽的情況跟院長說了，院長答應讓他們兄弟暫時住在育幼院。
雖然他很想待在媽媽的身邊，但媽媽也說了，就算他們兄弟都在她身邊，對她的病情也沒有幫助，因此她希望他們認真上學，好好的照顧自己。
聖心育幼院裡大概有二十多個孩童，他發現有一個四、五歲大的小女孩很特別，她總是一個人靜靜坐在旁邊，很少說話。
他問著跟他同年紀的莊子賢，為什麼那個小女孩都不跟大家一起玩呢？
莊子賢說她叫做梁惟喬，然後用手指比了下自己的頭，說梁惟喬的腦袋有問題，是個白癡，因此不太會說話，說完之後莊子賢就跟其他男孩到外面的庭院玩。
孫易凡看著梁惟喬，見她模樣清秀，而且有雙明亮的眼睛，心中不禁懷疑，她真的是白癡嗎？
他走到梁惟喬面前蹲了下來，只見她瞧了他一眼後，白白嫩嫩的食指一比，指向剛剛莊子賢離開的方向，小小軟軟的說了聲——
「白癡！」
她的意思是莊子賢才是白癡嗎？這讓孫易凡忍不住笑了，自從知道媽媽生病以後，這是他第一次露出笑容，原來小女孩不是白癡，相反的，很聰明呢！
這張照片是志工姊姊替他們拍下的，那時剛好有位志工阿姨送來用塑膠袋裝著的棉花糖，梁惟喬手上抱著兩串棉花糖，其中一串是他送給她的。
她可愛的小臉蛋燦爛的笑容，那是他第一次見到她笑得如此開心。
她不只長得像天使，就連心地也像天使一樣善良。
她並沒有獨自吃掉兩串棉花糖，而是把自己的那一串送給總罵她是白癡的莊子賢，那小子因為棉花糖掉在庭院所以哭了，最後她跟他一起吃他送的那串棉花糖。
住在聖心育幼院的那三個月裡，他除了上學，回到育幼院就找梁惟喬。
其實她並不是什麼都不懂，知道他媽媽生病，會安慰他，育幼院有些大朋友看到

他跟梁惟喬感情很好，就取笑他們，說他們一個是老公一個是老婆。

後來他媽媽病情惡化得很快，因此媽媽帶著他們第一次去了生父家，只希望對方能撫養他們兄弟，結果他們被當成乞丐似的趕走了，最後媽媽不得不將他們兄弟托孤給自己唯一的弟弟，希望弟弟和弟妹能看在血緣親情的分上替她好好照顧雙胞胎兒子，當然，她保險的受益人也更改為弟弟。

那所謂的血緣親情，對舅舅來說薄得像張紙，輕輕一扯就破了，媽媽幾百萬的保險金沒幾年就被舅舅和舅媽全花光了，國三時，同學們都忙著準備基測，他跟弟弟兩個人卻得去打工賺生活費，更可笑的是，舅舅和舅媽還要他們把打工賺來的錢交出去。

國中畢業後，他們兄弟決定離開舅舅家自己生活，雖然一樣得打工，但日子比在舅舅家還要更自在快活，從那之後，他們就不會再跟舅舅他們有聯繫了。

在母親過世後的第二年暑假，他曾經去聖心育幼院想看看梁惟喬，才知道她被領養了，院長笑著說不能告知他領養的家庭，只說她會過得很好，然後有志工媽媽跟他說是被一對美國夫婦領養的。

他真的沒想到會再次與她相逢，她的長相跟小時候很相像，可惜的是她完全忘了他這個大哥哥，但不怪她，因為當時她的年紀還很小。

他摸著照片，輕輕笑了笑，自言自語道：「梁惟喬小朋友，很高興與你再次相遇，當年那個承諾，大哥哥還記得呢。」

想到梁惟喬現在就住在他家對面，俊顏上的笑容加深，他對著照片說道：「晚安。」

傍晚一下班，梁惟喬便牽著自行車準備回去，走到學校大門口，正好遇到也要回去的校長許政洲。

梁惟喬聽張雅真說過，四十多歲的許政洲是外地人，個性平易近人，在國小附近租房子，每天都是步行來學校，她早上到學校都會看見許政洲在校門口親切的和送孩子來學校的家長們打招呼。

「梁小姐，下班了，小心慢騎。」許政洲帶笑說著。

「校長再見！」梁惟喬說完後，騎上自行車離開。

到了安親班對面的超商，她停下自行車，走進去買了瓶水，在超商內找了個位子坐下。

大約過了十多分鐘，她看見孫易凡來接孫翔宥回家。

「小唐，你今天晚上下班後，李姊姊請你去吃宵夜好不好？」

三十多歲的李大姊是超商店長的大姊，離婚後自己一個人生活，就住在超商附近。她經常來超商買東西，穿得很性感，低胸上衣露出深深的乳溝，每次總是喜歡說話撩撥店裡二十歲的小鮮肉工讀生小唐。

店裡名叫可欣的女店員原本在補貨，看不下去李大姊這幾乎是性騷擾的行為，因此她走到櫃台。

「李大姊，既然你已經結完帳了，就請你離開，不要站在櫃台前面影響其他客人

結帳。」可欣不客氣的趕人。

李大姊賞了她一記白眼，「老娘的事妳少管，怎麼，難道妳也看上小唐了？拜託妳也去照照鏡子吧！就妳那普通到不行的長相，配得上小唐嗎？簡直是癩蝦蟆想吃天鵝肉。」

可欣也惱了，「我癩蝦蟆想吃天鵝肉，那妳呢？明明年紀都已經可以當人家的媽了，卻要別人叫妳姊姊，真是太噁心了。」

「該死的臭丫頭，妳今天是存心要跟老娘吵架是不是？好呀，來啊，誰怕誰！」李大姊將剛剛買的麵包丟在櫃台，一副準備開打的模樣。

「我不會跟妳吵的，因為我懂得敬老尊賢。」

「該死的臭丫頭！」

站在櫃台的小唐見她們吵起來了，連忙勸道：「兩位姊姊，不要吵了，旁邊還有客人等著，先讓客人結帳好嗎？」

梁惟喬往混亂的櫃台看了下，之後直接走出超商，騎自行車遠遠的跟在孫易凡父子後方。

在巷子旁看著他們走進公寓，因時間還很早，她決定騎自行車到安親班周圍查看一遍。

她才騎到安親班附近，等紅燈時突然被人給叫住。

「前面的小姐，請等一下！」

梁惟喬轉過身，只見一個年輕女孩走向她，那女孩年紀大概二十出頭，身高比她略矮一點，應該一百六十公分左右，皮膚白嫩，染著一頭咖啡色長髮，身型看起來有些圓潤。

「請問妳叫梁惟喬嗎？」女孩問著。

「對，我是梁惟喬。」

「我有些話要跟妳說，不過這裡人太多，不方便講話，我們過去那邊。」女孩指了指旁邊幾間待整修的老房子。

梁惟喬下了自行車，牽著車跟她走過去。

女孩先自我介紹，「梁小姐，妳好，我叫賴明瑤。我爸爸是前任鎮長，大家都叫我瑤瑤，說我是這個鎮上最可愛的女孩。」

原來這女孩就是翔宥上次說過，想要當他新媽咪的瑤瑤姊姊。

梁惟喬仔細打量她，只見她神情很有自信，雖然身型微胖，但五官的確長得很精緻。

「我聽說妳為了倒追孫易凡老師，連凶宅都敢搬進去住。我也喜歡孫老師，雖然我們是情敵，不過說真的，我還滿佩服妳的勇氣。」賴明瑤說著。

梁惟喬眉心微蹙，這個傳聞她是知道的，因為兩天前張主任就問過她了，她只覺得這傳聞真的很誇張，不過她沒想多做解釋。

「賴小姐，妳到底想跟我說什麼？」梁惟喬問。

「我就是想看看敢住進凶宅的妳長什麼樣子，老實說，我覺得妳長得還不錯，不過我是不會認輸的，因為我比妳年輕，身材也比妳好，想來孫老師會比較喜歡我

這類型的女孩。」賴明瑤輕笑著。

梁惟喬才想說話，就聽到對面的麵店傳來老闆娘一陣生氣的叫罵——

「妳快點走開，別賴在我的店門口，我已經說過我的麵不會賣妳，快點走，不然我就用水潑妳。」老闆娘說完，拿著一碗水潑向女人的腳邊。

梁惟喬認出被趕走的就是上次在市場前面穿著睡衣的那個女人，她的大波浪捲髮很顯眼。

「賴小姐，麵店前面那個女人是誰？為什麼老闆娘不賣麵給她呢？」梁惟喬突然轉移話題，因為眼前這一再發生的情況著實怪異。

「妳是新搬來我們鎮上的，所以不認識她，那個女人叫珊瑚，是不是真名我不知道，她是我們鎮外那間小馬哥卡啦OK店的坐檯小姐。別看她現在的樣子很邋遢，打扮起來可漂亮了，身材又好，正是因為這樣，聽說鎮上有不少大老婆們都恨著她，因為她們的老公都不把薪水交給老婆，而是拿去貢獻給她了。」賴明瑤的二舅媽也是受害者之一，一說起珊瑚就咬牙切齒。

男人去花天酒地沒錯，倒全都是坐檯小姐的錯了。

「上個月有一天，珊瑚半夜下班的時候被人給擄走了，幾天後，她被人發現光著身體、全身是傷的躺在草叢裡，胸前還被刻字。有人說她騙太多男人的錢，因此被人給輪姦了，也有人說是某個大老婆太恨她了，所以找人修理她，不過到底是誰做的沒人知道。」珊瑚的事在鎮上早就傳得沸沸揚揚了。

「沒人知道？」梁惟喬很訝異，她本來還覺得這個小鎮挺平靜的，沒想到居然發生過這種事。「過了一個月，難道警察還沒有抓到嫌犯嗎？」

「應該沒有吧，若是抓到嫌犯了，大家都會知道。」這件事幾乎無人不知，大家都想知道是誰下手這麼狠。「不過說起來，珊瑚也算是個可憐的女人，我聽說她離婚後獨自撫養三個女兒，現代人養一個小孩都很難了，她還要養三個，現在又遭遇這種事，真是太倒楣了。」

眼見珊瑚站在原地有些茫然的仰起臉看著天空，梁惟喬心一緊，雙手握拳。

很多年前，當她在台灣尋親不成，再度回到美國時，她也曾經像珊瑚這般呆呆看著天空，因為那個時候的她很無助，很希望有人能幫幫她。

賴明瑤沒有注意到梁惟喬神情有異，繼續說道：「我們小鎮以前從來沒有發生過這種事，所以有些婆婆媽媽說是珊瑚自己招惹來的，罵她活該，還有人說她是不乾淨的人，所以大家都不想靠近她。」賴明瑤還挺同情珊瑚的。

梁惟喬不懂，發生這種事，大家該指責的人，不是那個施虐的嫌犯嗎？

此時一陣刺耳的喇叭聲傳來，接著是轟隆隆的機車引擎聲，隨即她們面前停了兩輛機車，第一輛獨騎，後面那輛是雙載。

梁惟喬認得從第一輛機車上走下來的金髮小子，是羅地主家的小霸王羅品睿。

羅品睿和兩個朋友臉色不善的走過來，還沒有說話，他就先拉住了賴明瑤的手。

「瑤瑤，妳別再躲我了，我們好好談談。」

「羅品睿，你快點放開我，我們已經分手了，我跟你沒有什麼好談的。」賴明瑤想掙開，但是羅品睿抓得更緊。

「我不答應分手。」

「會不會太好笑，你都已經劈腿了，還敢說不要分手，你真的很不要臉耶！」賴明瑤被抓痛了，因此她也生氣了。

她和羅品睿交往三年，不過前陣子分手了，然後她決定嫁給鎮上最帥的男人，那就是孫易凡。

「我都說了那是誤會，當時妳也看到我學妹喝醉了，是她自己突然跑來對我又抱又親，我也嚇了一跳。」他當時是真的完全愣住了。

「那個女人就是故意的，而且如果真的是誤會，那我要你發誓永遠不再跟那個學妹來往，你為什麼不要？」賴明瑤生氣的質問。

「事情沒有那麼嚴重吧，只是誤會而已。」羅品睿不想發誓，因為怕被朋友取笑，說他現在就怕女友，以後肯定怕太太。

「羅品睿，說穿了你就是想腳踏兩條船，那我成全你跟你的學妹，現在你快點放開我，我不想再看到你了！」賴明瑤氣呼呼的想用閉他的手。

見賴明瑤擺脫不了對方，梁惟喬沉靜的開口，「放開她。」

羅品睿生氣的瞪著梁惟喬，「這位大姊，這是我跟我女朋友之間的事，妳別多管，不然小心我對妳不客氣。」說完，他朝兩個好友使了個眼色。

其中一個高個兒走到機車旁邊，從置物箱拿出一打球棒來，他是羅品睿的頭號跟班阿強。

賴明瑤很緊張，另一手趕緊拉住梁惟喬，將對方拉到自己的身後，「羅品睿，你們別亂來，她是我的朋友，不准你們傷害她。」然後她轉過臉，對梁惟喬說：「梁小姐，妳放心，他們不敢傷害我，不過我怕他們會傷害妳，妳還是快點離開吧。」梁惟喬沒想到賴明瑤居然想要保護她，感到十分訝異，外表看似有些任性的千金，其實是個很有正義感的女生。

她此刻心情正不好，這三個小子來找麻煩，她覺得有必要小小教訓一下。

她走上前迅速的抓住羅品睿的左手，將他左手臂反折到背後，他頓時痛得哀號了聲，右手因此放開賴明瑤。

一旁的阿強見狀直接舉起球棒朝梁惟喬揮去，只見她靈巧閃過，隨即一腳將球棒踢飛，接著一個俐落的轉身，右腳踢向阿強的左膝蓋。

他疼得跪倒在地上，梁惟喬手刀砍向他的脖子，瞬間，一個近一百九十公分的高個兒晃了下，接著往前趴在地上，昏了過去。

除了梁惟喬維持著臉上一貫的淡定外，賴明瑤、羅品睿和他的另一個友人全都嘴巴微開，驚呆了。

只不過是短短幾秒的時間，他們甚至沒看清楚發生什麼事，阿強就已經昏死在地上。

「如果你們兩個也想跟我動手，只會跟他一樣躺在地上，不過你們放心，這小子沒事，大概十分鐘後就會醒來，現在我跟瑤瑤可以走了嗎？」

「……喔。」羅品睿依然處在呆愣中，剛剛那一幕只有在電影中才見過，卻在他面前真實發生，此時他只有一個想法——這個女人好可怕。

梁惟喬看著呆在原地的賴明瑤，問道：「妳不走嗎？那我先回去了。」知道他們不敢再對賴明瑤做出什麼事，她走過去牽著自行車要離開。

賴明瑤回神後趕緊追上來，表情興奮不已，「梁小姐，妳真的好厲害喔，妳其實是深藏不露的跆拳道高手對不對？剛剛妳把阿強手上的球棒踢飛，再把他砍暈的樣子，真是帥呆了！謝謝妳幫了我，以後妳就是我賴明瑤的大姊頭，我不會再跟妳搶孫易凡老師了，我會真心祝福妳跟孫易凡老師幸福美滿，呵呵！」

大姊頭？梁惟喬這時才覺得剛剛也許不該多管閒事的，至於祝福她跟孫易凡？這就有點好笑了。算了，等她離開小鎮，傳聞自然會消失。

梁惟喬在路口和賴明瑤分開後，騎自行車在安親班周圍的巷子繞了幾圈，沒有發現可疑人物，倒是把巷子都摸熟了，然後她看到珊瑚坐倒在路邊，身體靠著路燈柱，看起來像是喝醉了。

Crescent Family